

宁夏天纵泓光余热发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变动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

(一)基本情况

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3月23日收到董事罗莹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。该辞职董事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。罗莹女士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。

(二)辞职原因

因个人原因提出辞去公司董事职务。

二、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(一)对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

罗莹女士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将补选新任董事。罗莹女士的辞职将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董事后生效。在此之前，仍将按照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。

(二)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1、罗莹女士在职期间任公司董事职务，其辞去董事职务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。

2、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董事之前，罗莹女士仍履行其董事职务。罗莹女士的辞职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公司感谢罗莹女士在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，祝愿罗莹女士在离职后的工作与生活顺利安康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罗莹女士董事职务辞职报告

宁夏天纵泓光余热发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3 月 27 日